

证券代码：836415

证券简称：首嘉智慧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辽宁首嘉智慧城市综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钱春风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辽宁首嘉智慧城市综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会议审议了《辽宁首嘉智慧城市综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董事会认为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

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半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决定通过《辽宁首嘉智慧城市综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辽宁首嘉智慧城市综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辽宁首嘉智慧城市综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辽宁首嘉智慧城市综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